

# 我市一海滩成百鸟“迁徙驿站”

## 其中不乏世界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红色物种

本报讯 5月下旬,从越冬地澳大利亚迁徙而来的数百只旅鸟翻石鹬在我市江海产业园长泰海滨城段的海滩觅食。翻石鹬是此处“鸟天堂”的新客,经过近一个月的休憩、补充能量后,它们即将飞往繁殖地阿拉斯加。这也是摄影爱好者侯加尧的新发现。

2018年2月,侯加尧因为工作关系从上海来到启东,无意间与迁徙至这片海滩“驿站”上的鸟类不期而遇,从此成了一名摄影爱好者。3年多来,侯加尧在这里拍摄了数万张鸟类照片,在我市自然资源局工作人员和野鸟爱好者的帮助下,明确分辨出类别的留鸟、旅鸟和候鸟就有93种,其中包括濒危的国家二级保护鸟类大杓鹬,

近危的保护鸟类半蹼鹬、白腰杓鹬、斑尾鹬、蛎鹬等,还有蒙古沙鸥、绿头鸭、燕雀、斑鸠、鱼鹰、黑翅长脚鹬等,它们中有不少被列入《世界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物种红色名录。

迁徙的鸟类对栖息地有着严格的要求,长泰海滨城外的海滩上拥有贝壳、文蛤、沙蚕、泥螺、蜃蜃等种类丰富的底栖生物,可以为鸟类提供充足的食物,周边大量的芦苇丛则成了鸟类再好不过的休憩场所。“鸟类和人一样,会优先选择满足它们‘衣食住行’需求的地方作为迁徙驿站,饮水觅食、补充能量、落脚休憩。”令侯加尧感到欣喜的是,近两年来到这片滩涂的鸟类越来越

多,同一种鸟的数量也在不断增加,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就是被列入《世界自然保护联盟》2012年濒危物种红色名录的灰椋鸟,“2018年的时候几乎没有见到过,2019年才开始陆续出现了,现在已经成群结队了。”

为了更好地拍摄鸟类,侯加尧十分关注气象条件和空气质量,也积极投身环保志愿者队伍。“如果没有良好的湿地生态、丰富的底栖生物;如果这里的人们环保意识不强,有网鸟、驱鸟的行为,就不会吸引从远方迁徙而来的鸟儿在这里休憩,更不会有鸟类选择第二年再次到来。”侯加尧说,目测来到这片滩涂的迁徙鸟类至少有150种,他的目标就是尽快拍摄完成“启

东百鸟图”。

5月26日,侯加尧拍摄的鸳鸯、棕扇尾鸢、环颈鸢等5幅野生鸟类摄影作品入选“生态南通 鸟的家园 生物多样性 鸟类栖息地”摄影大展。

近年来,我市生态环境治理成效显著,空气质量一直领先全省,今年1-5月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细颗粒物(PM2.5)浓度两项指标均列全省区(县)第一。江海互通、碧水相连的生态环境与得天独厚、舒适宜居的地理位置,让这里的江海岸线成了鸟儿天然的“迁徙驿站”。

(融媒体记者 钱伶俐)

(扫码看更多)



# 荔枝价格大跳水 一斤售价七八元

本报讯 今年4月中旬,荔枝上市,昂贵的价格剥夺了许多人的“荔枝自由”。近日,记者走访汇龙镇长兴街水果批发市场和水果店发现,与刚上市时相比,荔枝价格大幅下跌。

在长兴街水果批发市场,记者看到一些商家正在用冰块给荔枝“降温”。一家陈姓摊主告诉记者,进入5月下旬,荔枝供货充足,价格下滑,批发价从4月份的20-25元/斤跌至现在7-8元/斤。

“现在市场上常见的荔枝基本上就‘白糖罽’和‘妃子笑’两种,按品质不同,每斤价格10元-15元不等。”人民路一家水果店工作人员说,刚上市的时候,“妃子笑”的价格近30元一斤,现在价格跌得多,喜欢荔枝的客人一买就是一箩筐。

对于荔枝行情“大跳水”,长兴街水果批发市场一摊主表示,在上市早期,由于荔枝供应量没上来,只能小批量空运,因此运输成本很高,价格自然不便宜,而等到荔枝大量上市时,出货量增大,经销商可以使用冷藏车运输,整柜发货,运输成本降低,价格也就比刚上市时便宜多了。

许多市民也喜欢在网上买生鲜。“我在京东上买了10斤的荔枝,每斤价格在6元左右。”市民张女士直言,荔枝价格亲民,终于实现了“荔枝自由”。

(融媒体记者 龚圣云)

# “气”势如虹 “排”山倒海

5月29日,南城区街道气排球赛在市爱华体育排球馆开赛,活动由南城区街道办、市爱华青少年排球俱乐部联合举办,来自南城区街道和社区的24支队伍160余人参赛。经过一天的激烈角逐,碧桂园、城河新村和彩臣三村社区代表队分获一二三名。

融媒体记者 王海兵 周凡 朱俊俊摄



## 市区公园北路25厘米粗香樟行道树被砍

# 肇事单位被罚33000多元

日,市住建局相关人员至现场勘验检查测量。(如图)

勘察发现公园北路(兴龙路往南60米)处,西侧1棵香樟行道树、22棵夹竹桃被毁;东侧长7.9米、宽5.8米,面积45.82平方米夹竹桃被毁。因现场被毁的香樟、夹竹桃等树木已被清除,且肇事单位无法交待其去向,无法量取被毁树木规格。故量取周边3棵香樟(胸径分别为25.6厘米、26.7厘米、24.5厘米),取平均值25.6厘米认定为被砍伐香樟树规格,量取周边夹竹桃(树高200厘米),认定为被毁夹竹桃规格。

经了解,该损坏树木花草的行为系南通首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实施的公交站台搬迁项目建设所致。该工程施工队在未申请绿化移植审批的情况下粗暴砍伐城市树木,直接将25.6厘米粗的香樟树截断后挖出树根,其余树木直接用挖掘机进行损毁。

依据国务院《城市绿化条例》、江苏省

《城市绿化管理条例》,市住建局责令肇事单位按照南通市物价局等三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明确我市园林绿化损坏赔偿费标准的通知》(通价费[2010]261号)的标准,对所损毁的城市树木花草进行赔偿,赔偿金额33181元。

另外,该行为已违反《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的规定,依据《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拟移交城管局对当事人作出行政处罚。

住建部门提醒:若要移植、砍伐(包括对主枝干等进行重修剪)必须先取得审批手续。咨询电话:0513-68957911。

### 相关链接:

《江苏省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二十条明确,城市中的树木,不论其所有权归属,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砍伐、移植。确需砍伐、移植的,必须经城市人民政府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批

准,并按照规定补植树木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市政、公用、通讯、电力、水利、交通、公安、消防等部门在遇到不可抗力的情况下,需要砍伐树木的,可以先行处理,但应当及时报城市人民政府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和绿地管理单位备案。

第二十三条明确,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城市人民政府建设(园林)行政主管部门责令停止侵害,可以并处损失费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应当给予治安处罚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有关规定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损坏城市树木花草的;
- (二)擅自砍伐城市树木的;
- (三)砍伐、擅自迁移古树名木或者因养护不善致使古树名木受到损伤或者死亡的;
- (四)损坏城市绿化设施的。

(季则) (扫码看更多)



# 轻信神药有奇效 老汉险丢养老钱

本报讯 日前,在惠萍镇邮政储蓄银行,民警一把“夺下”一名坐在轮椅上的老汉手中的存折,为他挽回了近2万元的养老钱。

家住惠萍镇大兴镇村的彭老汉今年70多岁,几年前因中风导致身体瘫痪。中风后,彭老汉一直想要寻找治疗病痛的“灵丹妙药”。几天前他使用手机时,弹出了一条药品广告,彭老汉看完后十分动心,立即致电询问。电话号码归属地显示河北某地,“业务员”先是耐心讲解药品奇效,随后干脆对彭老汉进行恐吓,声称“既然咨询了就必须买,否则会让警察抓走”。彭老汉坐不住了,让老伴推着轮椅,拿着存折到银行汇款。

彭老汉按照电话里的遥控指挥,要求银行柜员把存折上的近2万元全部转账汇款给一个陌生账户。察觉异常的柜员小陈拨通了惠萍派出所社区民警徐航的电话。徐航立即赶到银行,但彭老汉很固执,认为民警阻止自己“看病”,执意转账。

徐航一边反复跟彭老汉讲解防范诈骗的知识,一边联系老人的儿子,可彭老汉的儿子小彭一家常年在新疆做生意。经过1个多小时反复摆事实、讲道理,彭老汉终于认清了骗子的真面目,保证再也不会给骗子转账汇款了。

(通讯员 吴耀琴)



本报讯 5月25日,市住建局接养单位报告,市区公园北路(兴龙路口往南60米)有施工单位破坏绿化。26

# 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托举明天的太阳

